



7TH PIK FUNG GROUP
NEW TERRITORIES EAST REGION 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 壁峰第七旅

由：新界東壁峰第七旅幼童軍支部
致：幼童軍及其家長
知會：旅長、各領袖及區總監

通告編號：7PF/2012/030/CSI
日期：2012年9月26日

《專章考驗 -- 游泳章》

本支部將於下列時間舉辦上述活動，茲將詳情詳列如下，敬希垂注。

日期：2012年10月2日（星期二）
時間：上午9時至11時
地點：粉嶺游泳池。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上午8:30 粉嶺游泳池入閘處。
解散時間及地點：上午11:00 粉嶺游泳池入閘處。
費用：自備入場費。
報名辦法：凡有意參加者請於2012年9月30日或之前交回回條及家長同意書。
其他：
1. 參加者必須穿著活動制服、自備游泳服裝及用具。
2. 如需要租用儲物箱，請自備輔幣。
3. 如有任何查詢，聯絡團長林昆旋（9313 5893）。

新界東壁峰第七旅幼童軍支部

團長：林昆旋

回 條

《專章考驗 -- 游泳章》

本人_____同意 / 不同意小兒 / 小女_____（_____隊）

參加 貴支部於2012年10月2日（星期二）所舉辦之游泳章考驗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

7TH PIK FUNG GROUP
NEW TERRITORIES EAST REGION 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 璧峰第七旅

家長同意書

(截止日期: 2012年10月2日)

舉行日期: 2012年10月2日(星期二)

地點: 粉嶺游泳池

參加者及家長資料:

參加者姓名: _____ 幼童軍支部 _____ 隊

*家長/監護人姓名: _____ 關係: _____

本人已清楚上述活動之主要內容, 且確知敝子弟/受監護人之健康情況適宜參與有關活動。現同意*敝子弟/受監護人 _____ (姓名) 參與上述活動。如有特別健康情況(例如敏感、長期服藥、哮喘等), 請列明: _____

家長/監護人簽署: _____ 日期: _____

備註:

1. 本同意書內填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, 純屬自願; 該等資料只供本地域處理此活動及有關用途。假如你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正確, 本地域可能會延遲或無法處理有關申請。
2. 如表格不敷應用, 請自行影印。
3. 幼童軍成員均須交回已簽妥之家長同意書, 否則將不獲准參加活動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